

第十八篇 在認識基督是神的深奧上的二靈

讀經：

哥林多前書二章二節，七至十六節。

在林前二章一節保羅說，『弟兄們，從前我到你們那裡去，並沒有照著高超的言論或智慧，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祕。』保羅去哥林多，宣揚神的奧祕時，不是要展示他高超的言論，或哲學的智慧。這不是說，保羅沒有高超的言論或智慧；這乃是說，他特意丟棄那些東西。在二節他繼續說，『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，並這位釘十字架的。』保羅特意定了主意，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釘十字架的基督。這含示保羅到哥林多人那裡，是個釘十字架的人。他願意顯為愚拙，沒有知識，因為他這樣定了主意。

神奧祕中的智慧

在六節保羅告訴哥林多人：『然而在長成的人中，我們也講智慧，但不是這世代的智慧，也不是這世代有權有位正被廢掉之人的智慧。』這裡保羅似乎在說，『不要以為我們沒有智慧。我們有智慧，並且我們能講智慧，但我們只對長成的人講智慧。你們哥林多人仍是嬰孩。我怎麼可能對你們講這智慧？』

在七節保羅繼續說，『我們講的，乃是從前所隱藏，神奧祕中的智慧，就是神在萬世以前，為使我們得榮耀所豫定的。』『奧祕中的智慧』這辭含示智慧就是奧祕。這智慧，這奧祕，就是基督。不但如此，基督這奧祕中的智慧，乃是神在萬世以前，為使我們得榮耀所豫定的。基督作為智慧和奧祕，將是我們在榮耀裡的分。

神的深奧

基督是神奧祕中的智慧，甚至就是神的深奧。在十節保羅說，『但神藉著那靈向我們啟示了，因為那靈參透萬事，甚至神的深奧也參透了。』基督自己是神深奧的事。每位真基督徒都知道，基督是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的救主。然而，這樣認識基督，只是知道膚淺的事。那麼，深奧是甚麼？基督是神的深奧，包括諸如神的智慧和奧祕這樣的事。

在你得救以前，你知道宇宙的目的麼？你知道人生的意義麼？當然你不知道這些事。你不知道你在地上生活的目的，或者你的定命將是甚麼。宇宙的目的和你生命的意義都是奧祕。惟有我們領受關於基督的異象，並且經歷神的救恩時，我們纔能領會宇宙和我們在地上生活的奧祕。許多基督徒領受了基督的救恩，卻沒有看見關於基督的異象。結果，他們仍不知道生命的意義。但我們看見基督在神經綸中的異象時，就開始領悟基督自己是宇宙的目的，也是我們人生的意義。我們是為著基督被神創造，並且今天我們是為著基督生活。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我們生命的目的，也是我們生活的目標。不但如此，基督也是我們的定命；我們朝向祂邁進。我們領受這樣一個關於基督的異象時，就開始認識宇宙和人生的奧祕。自然而然我們成為智慧的，因為我們有基督作神的智慧。然後，漸漸的、逐步的，我們開始認識基督是神的深奧。

經歷神所是的深奧

神的深奧是在神為使我們得榮耀所豫定的事當中。保羅在九節說到這些事：『只是如經上所記：一神為愛祂的人所豫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』這些事雖然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，但神向我們啟示了，（10，）並且白白恩賜我們。（12。）一天過一天，關於基督是我們的分，我們看見更多、更深的事。我能見證這些年來，尤其在最近幾年，基督對我的確成了神的深奧。

我們享受基督，祂就成為我們的公義。不但如此，我們從經歷中知道，每當我們享受基督，基督就成為神給我們的喜樂。但我們不經歷基督時，神對我們就不高興，我們也就沒有神的喜樂。每當我們實際的享受基督，我們就有神的喜樂。事實上，我們所享受的基督，祂自己就是神的喜樂。首先，我們享受基督時，就領悟自己不是公義的。然後，自然而然，基督成為我們所需要的公義。我們繼續享受祂，我們就領悟神對我們高興，我們也享受神的喜樂。這經歷相當深，但還不是對神的深奧的經歷。

我們不斷享受基督，至終就進入神所是的深奧。然後我們領悟，我們是在全能神的心裡，在祂的深處，並且祂成為我們內裡的元素。我們這些相信基督的人，乃是與神調和，這是真理；但有人反對這真理，並稱此為異端，因為他們沒有這經歷。然而，我無法否認一個事實，我享受基督時，就摸著神的深奧，並且神成為我裡面的元素。

基督在我們的經歷中對我們是實際的。祂不但是我們的公義、聖別和救贖，也是神的深奧。在一章，我們看見基督是給我們的事物，在二章，祂是神的事物。因為我們的經歷有限，我們無法充分解釋基督是神的深奧是甚麼意思。但有一天，我們會在經歷上長進，我們就會真知道祂是神的深奧。

人的靈知道人的事

經歷一、二章所啟示基督各方面的路是藉著二靈，神的靈與人重生的靈。在二章十節保羅說到神的靈，在十一節他繼續說到人的靈：『因為除了在人裡面人的靈，在人中間有誰知道人的事？照樣，除了神的靈，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。』本節指明我們若要知道人的事，就必須用我們的靈；我們若要知道神的事，就必須憑著神的靈纔能知道。

無論屬世的人受過多少教育，他們也不知道人的事。十一節裡人的事，不是指婚姻、住所、食物、交通等等。要知道這樣的事，不需要用人的靈。這些不是保羅所說人的事。

照著聖經，人的事是甚麼？聖經首次說到人，就告訴我們，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。（創一26。）人的事第一方面，乃是人是神照著祂的形像造的，為要彰顯祂。但神所造要作祂彰顯的人成了墮落、罪惡的。哲學家多半不領悟他們是墮落的。但人的墮落是人的事重要的一項。我們是神所造而墮落了的人，我們需要悔改，需要得救，並且需要重生。這些也是人的事。現今我們是得救、重生的人，我們必須愛主、活祂、彰顯祂、並完成祂永遠的定旨。這些是人的事更多的方面。屬世的人不知道這些事，因為他們不運用他們的靈。你若對一位不信主的教授談論這些人的事，他不會有任何領會。他也許知道數學或科學，卻不知道人的事。同樣，醫生知道疾病、醫藥和維他命，卻不知道人的事。我們得救以前，也不領會人的事，因我們的靈是死的。我們甚至不知道人有靈，我們也從未用過自己的靈。離了人的靈，我們怎能知道人的事？不運用人的靈，簡直不可能知道人的事。

得救是在我們的靈裡被點活並挑旺。所有真正得救的人，無論他們在那裡，都已在他們的靈裡被挑旺。即使他們不領悟這點，這卻是他們經歷的事實。

人的靈一這樣被挑旺，他就開始知道人生的真義，也知道人生的根源。這就是說，他開始知道人的事。然而，許多基督徒在得救時靈裡被挑旺以後，又受影響偏離靈，轉而運用天然的心思。今天基督徒要聽見關於人重生之靈發展的信息，惟一的地方可能是在主的恢復裡。在別處，基督徒都受到鼓勵去發展天然的頭腦。那個發展破壞對人的事和人的情形正確的認識。我再說，我們若要知道人的事，就必須用我們的靈。

被引進神的靈

我們運用我們的靈來知道人的事，就被引進神的靈。人重生的靈和神的靈，這二靈是無法分開的。這就是保羅在林前二章十一節同時說到二靈的原因。首先他說，除了在人裡面人的靈，沒有人知道

人的事。然後他繼續說，除了神的靈，沒有人知道神的事。我們若要作正確、真實的人，就必須有這二靈。我們必須有人的靈知道人的事，也必須有神的靈知道神的事。照著聖經，人的事與神的事有關。這使我們更需要有這二靈。

屬靈的意義

在十三節保羅繼續說到屬靈的事：『這些事我們也講說，不是用人智慧所教導的言語，乃是用那靈所教導的言語，用屬靈的話，解釋屬靈的事。』在十四節保羅指出，神的靈的事是憑靈看透的：『然而屬魂的人不領受神的靈的事，因他以這些事為愚拙，並且他不能明白，因為這些事是憑靈看透的。』屬魂的人是天然的人，讓魂（包括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）作主支配他的全人，而憑魂活著，不理會靈，不用靈，甚至像沒有靈一樣。（猶19。）在林前二章十五節保羅說，『惟有屬靈的人看透萬事，卻沒有一人看透他。』這些經文裡說到屬靈的認識、屬靈的解釋、屬靈的看透、和屬靈的人。

你知道屬靈是甚麼意思麼？屬靈就是在你這人裡面有二靈調和在一起。屬靈就是使你的靈，人重生的靈，與神的靈調和成為一靈。屬靈的人活在這調和的靈裡。每當你在調和的靈裡，你就是屬靈的，並且你有屬靈的看透、屬靈的認識、和屬靈的解釋。你對人的事和神的事都能有屬靈的看透。

我們來看基督是神的深奧以及二靈的事時，我們必須承認，要經歷基督是神的深奧，我們必須有這二靈。我們必須運用人的靈，我們也必須被引進神的靈。這就是說，我們的靈必須與神的靈調和。

經歷調和的靈

我們已經指出，活在調和之靈裡的人就是屬靈的人。屬靈的人與屬魂的人相對。照著這幾章的上下文，屬魂就是作希利尼人，並且照著希臘的文化而活。哲學家和羨慕屬人智慧的人，就是屬魂的人。屬靈的人是運用他們的靈與神的靈配搭的人。因為他們活在調和的靈裡，他們就真是屬靈的，並且有屬靈的認識、看透和解釋。在調和的靈這裡，我們不是膚淺的享受基督，乃是享受祂是神的深奧，甚至在神的深奧裡享受祂。我們享受基督的方式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心思未曾想過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我們享受基督的方式，超過我們所夢想的一切。

神為我們預定了基督，祂為我們預備了祂，祂向我們啟示了祂，並且將祂這神深奧的事賜給了我們。何等奇妙！我們需要更多為這些禱告，尤其為我們清楚看見這異象禱告。我們也需要操練調和的靈，好成為屬靈的。然後我們就能在調和的靈裡，憑靈看透人的事和神的事，並向別人解釋。當然，我們若這樣經歷調和的靈，對基督就會有更深的經歷。我們不會膚淺的經歷祂，乃會經歷祂是神的深奧。我們會天天經歷基督作我們的公義、聖別和救贖。但我們經歷祂的方式，甚至會超過這些方面，因我們會經歷神自己同祂一切的深奧。讚美主，藉著調和的靈，祂是我們的分！